

证券代码：603556

证券简称：海兴电力

公告编号：2022-033

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，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。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 元/股（含），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,000 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 5,000 万元（含），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 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，并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实施首次回购股份，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6）、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7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，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，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2,073,47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4243%，成交的最低价格 11.80 元/股，成交的最高价格 12.30 元/股，支付的总金额 24,844,843.20 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，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5月6日